

福建水利厅

闽水函〔2023〕41号

福建省水利厅关于做好 水利工程建设“开门稳”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水利局、平潭综合实验区农业农村局：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进一步压实责任、细化措施、争分夺秒、抓早抓实，努力推动2023年水利建设工作开好局、起好步，助推全省水利主要指标实现第一季度“开门稳”，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工作安排。各地要将去年底提前下达的省级以上补助资金及时分解到具体项目；“172”和“150”、新建水库、“五江一溪”防洪工程、水系综合整治、山洪沟治理、中小河流治理和安全生态水系等项目要尽快落实年度工作任务和投资计划指标，并分解到季度、月份，落实到县，以“等不得、慢不得”的紧迫感和危机感，抓紧落实明年第一季度水利建设项目建设“开门稳”目标任务。

二、强化要素保障，力争连续施工。各地要精心安排好春节期间及第一季度的水利工程建设：“一闸三线”、白濑水利枢纽、霍口水库、木兰溪下游水生态修复与治理等国家重大项目以及闽西南水资源配置工程、西音水库、宁德西陂塘防洪防潮等省

重点项目要连续施工；其他面上项目能不停工的尽量不停工，确需停工的尽量减少停工时间；要推动一批前期工作已完成、具备开工条件的项目在春节后尽快开工建设，做到开局就发力、起步就争先，为实现“开门稳”打好基础。

三、加强工作指导，优化施工组织。各地要督促指导水利工程建设项目建设业主，抓住冬春修水利的施工黄金期，早投入、早复工、早实施，确保第一季度投资计划完成超过序时进度。要督促项目建设业主、施工单位认真分析研判，优化组织方案，加强资源配置，提高施工效率。对规模较大的建筑物工程，要进一步研究细化施工方案；对受征迁、降雨和环保政策等因素影响较大的项目，要提前制定预案，落实保障措施，确保工程顺利连续施工。

四、强化底线思维，确保“三安两优”。各地在加快推进水利工程建设中，要确保实现质量安全、生产安全和度汛安全，质量考核优秀，工地标准文明的“三安两优”目标；要严格落实冬季施工现场安全措施，严禁恶劣天气违规强行施工，严防高空坠落、坍塌、物体打击等各类事故；要指导水利项目建设项目建设业主和施工单位，认真落实《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等文件要求，持续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工作。

福建省水利厅

2023年1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